

一九三六，十一，十日 付排

一九三六，十二，七日 初版

1 ——— 2000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實售大洋九角

自序

自從山雨出版後，我早已不想寫小說了。在歐洲十幾個月，流連風物，博搜廣覽，比較之下，更覺出祖國現在文化的貧乏，有工夫多用在調查讀書兩件事上，除掉偶而寫幾行筆記以應友人之約外，可說甚麼文字都沒動筆。每每在旅居寂寞中想，寫甚麼呢？像自己所知，所得，所能，能寫出何等的文字來？希望牠，給我們這樣古老民族一點點精神上的食糧，與提示，或激動，慚愧！自己缺少天資與素養，讀到外國學術與文藝的名著，更不願東塗西抹了。

去年回國以後，百務縈心，更添上許多不愉快的感動。夏間忽得胃病，在海濱休養，那時「文學」的編者傅東華先生連函邀約，一定要我多寫點創作的文字。迫不得已，冒然答應下來，寫一個連載的長篇，其結果是在九十度的暑日與初涼的秋風中完成了秋實的上部。

動筆之前太匆忙一點，雖在自己的意念中早有了概略的構圖，但搜羅材料上却大感困難。止就上部說：人物與事實十之六七不是出於杜撰，——如果是在我家鄉中的人，又與我熟悉，他准會按書上的人物指出某某。但難處也在此。今日的小說不能純靠事實，如左拉的著作那麼確實；與他細心觀察的事物絲毫不走樣子。但十九世紀的自然主義者至多也不過對事物不走原樣而已，究竟還得加以文字變化的組織。我常想：在現代寫小說只是剪影罷了；而且只是剪的側面黑影，至於由這非全面的影子擴展，變

化，推及其言語，動作；推及其與他人，與大社會的種種關係；更往深處講，由這側影能透視其心理與個性，因之造成自己與社會的悲劇或喜劇；更由這偶然或必然造成的事件（戲劇）上顯露出社會的真態，——不，應分說是「動態」，這絕非舊日的自然主義或純客觀的寫實主義者的手法能表達得出。重要點還得看作者的才能與其素養。不錯，這個長篇中的人物與事實固然有其八九，但那一分（就說是一分罷）已經很夠下筆的了！初時我覺得容易，因為有現成的人物與事實，稍加渲染，不是一事半功倍一麼？那知既寫以後便逐步感到棘手，被限制於人與事，縱然作者可有自由變動的筆底下的權力，但與完全想像或杜撰的題材不同。何況是時間久了，我當時由直接間接獲得的印象，事實，早已割成片段，要補綴一件整齊衣服，自然處處都顯出針綫的痕跡。我又不想把這書中的人物過分的

典型化了，時時要表現出幾個主角的特殊個性，——原是屬於他們自己的，不完全由於筆下隨意刻劃，因此，下筆時大不似預想的容易。

段落，字數上倒還能略如所計，雖然總名是秋實，原想分兩頭，——分上下部寫。上半部盡力描寫幾個人物的「春花」，他們的天真，他們由各個性格而得到的感受，激動，與家庭社會的影響。在那個啟蒙運動的時代，（由五四後到民國十二三年）他們扎住了各人的腳根。像這樣寫，自然有許多地方是吃力不討好，人物多了容易有模糊籠統之處，——本來那個時代的青年易於描寫成幾個定型。再則，他們活動的範圍有限，學校家庭，與社會的一角，寫來寫去，能不惹人煩厭已經費心思不少。可是，反過來說，沒有前半部便從橫斷面寫起，固然有奇峯橫出，飛瀑斷落的興味，不過我還是有我的笨想法：造成一個人生的悲劇或喜劇，不能純

着眼於客觀的事實，——即環境的一般的變化，而也有各個人物之主觀的心意而來的變化。這問題雖似簡單，却很複雜，同屬於一個階層，而他們的發展絕不會事同一例。遠追上去，大環境中還有小環境的複雜關係，而遺傳與家庭的教養我們又焉能輕視。寫小說欲求其真，不是只靠着極普通的幾份角色的面型便以為能盡描寫之能事。這裏便是經驗的關鍵。有意識，有豐富的想像力，如果沒有點經驗上的根據，那不成為公式主義的複現，便是空想而無當於事實。「恰如其分」正似寫好字的書家一樣，一點，一勾，都現神采；一盤，一斜，都能調諧。有甚麼標準與規矩？這真是一個最難解答的疑問。不管有多少小說講義與小說法程一類的書籍，終難把這一點「巧力」給予作者。

也因此，這個上半部的春花我着眼於上述的情形，寫完後再看一遍，

不免過分注重於個性的發展，作他們未來活動的根基，太着重這一層，便覺得有些地方是硬湊，是多餘了。

我的計畫想在下部實寫他們的秋天。的確，他們現在也如作者一樣是在清冷嚴肅的秋之節候裏了。真正沒了春日的燦爛，與一股勁地向上發揚；不管是趨向於那方面，那時，這部書中的幾個主角都是具一股勁的。如今連豐縟的夏日也不相似。時間那會曲饒過一次的人生！在這露寒，木落，已經熟成的現在，他們也真的已具有定型了。雖然各個角色在這十數年中扮演的種種戲劇，彼此不同，但漂泊在飛濤中的孤舟，各達到邊岸；有的或者是沈落下去，因為各人張帆，撐篙的本領不一樣，而停泊的邊岸也不在一處。秋雁驚鳴，風淒露冷，他們對於這氣候的變幻與自己的奔波，何能不自然了！同時他們在春末時季的出發並非只由於一時的高興，而

各有其客觀的條件。藉了他們的行程，與奮鬥，掙扎，沈溺，更可顯露出這個時代中社會變動的由來：是——

社會生活決定了人生，但從小處講也是——

個人的性格造成了他與社會生活的悲劇與喜劇。

空泛地把任何人的變化歸功或歸罪於普遍的社會變動，怕不是一個精細觀察者所應當取的態度。

總名原用秋實二字，意即在此，我作此書的意義也在此，沒有甚麼更遠大的企圖。

下部便不像上部的單純了，生活與思想上的分道而馳，結成了各人的果實。同時也可見出他們接觸到社會的多方面：政治的，軍事的，教育的，各種社會活動在那個大時代中特具的姿態。

搜集材料，爲下部我確費過不少的心思。曾用筆記錄過他們生活上的小節，與時間上的遇合；曾問詢過他們的朋友與同調的人物。既然分道而去，與上半部都還是不甚相差的學生生活便隔得遠了。

因爲我想把這幾個主角使之平均發展，力矯偏重一二人的習慣寫法，怕易於失敗。分開看似可各成一段故事，但組織起來，要在不同的生活途徑上顯示出有大同處的那個時代的社會動態，縱然對於動態的原因，結果不能十分刻露出來，可是我想藉這幾個人物多少提示一點。

所及的範圍過大，易於「顧此失彼」，這是在下筆之始便已覺察得出的。

「文學」登過上部後，因太長了，我決意停止續登下部，也因此便將未完之作擱置下去。現在良友公司願全部付印，先將上部取去，分兩冊出

版，正好將春花秋實四字分用。

我會顧及分冊出版的辦法是否相宜，好在上下部各有小起落，雖非完作，尚可約覽。略述如上，讀者或易明瞭。

二十五，十一，廿八。

一

壁石剛剛走出那個破瓦的門樓，右腳若踏空似地從青苔石階上挪下來。恰巧橫面躡過來一輛華麗的汽車，把方塊石砌成的街道上的泥水激起多高，他的愛國布長衫上也洒上一些污點。

他並不低頭看看，也沒曾注意那輛汽車中坐的是甚麼人物，踏在稀薄的泥濘上黯然地向前走。

若是在兩個月以前，他對於這新式的怪物在這麼狹小污亂的城市的巷

子中橫衝，直撞，至少他得暗暗地咒罵幾句；至少那不調和的感想惹起他滿腔的厭惡！……但是現在在八月的毒熱的陽光之下，他走着，黯然地如同一個失羣的孤雁，心情淡得如一碗澄清的冷水，一切事都不在意。街市中鬧嚷嚷的人語，人力車夫爭着拉座，鐵鎚在大鐵砧上迸打着火紅的鐵塊，小學生夾在行人中間擠弄着鼻眼，大木架上顏料店高掛起深藍淺藍色的布疋，……這些事是他從前熟悉的，而且是能夠引起他的社會研究興趣的，現在一片模糊了！——一片似在鉛色雲層中罩着的人物與街市中的嘈音，都不能引起他的感官的注意力。

他毫無興味，也失去了青年人對一切不滿的詛咒的熱心。

生活對於他是一個不解的謎，他不再想費心力與精神去揭開這個謎底了！

因為他是希望從冥漠中找到一枝淡光的白燭，可是他也並不想那枝找來的白燭能引導他，與他的朋友們，藉着微弱的光亮走上大道。他明白，即使找到了，怕連自己的道路也照不出來，——他只求着那麼小而黯淡的燭光能夠照到自己的影子！

是啊，他真的十分疲倦了；疲倦了他的身體也疲倦了他的靈魂，一點點激動的力氣都沒了。不是不敢想，原來是不能想「人生」這兩個字的意義。

從這兩個月以來，他纔恍然於自己是多麼糊塗，多末莽撞，世事的糾紛，——僅僅想用他那雙柔弱的手是沒有解開糾紛的希望。於是他由熱烈的爭鬥的石梯上一步步地走到柔軟的平地。雖然地面上滿是污穢的垃圾，泥，土，但他情願在那些東西上暫時立住，——並且他還要一步步地

從地面上下降到冰冷幽沈的峽谷。

不過他仍然想在那個峽谷的一端，他或者能夠看到另一種顏色的天光，——希望沒會完全從他的心中消滅！然而他再不敢在目前的現實生活中去窺測，探索，與希求甚麼了。

一一

沿着土石散落的南城牆的牆根走。正是熱天的午後，霉濕的土着了大雨後散發着潤濕的新生的氣息。小棗樹，細碎的白花在那末矮的簷頭上輕輕搖擺。城牆圯落下來的斜坡上有一層層的茅草與方生着柔刺的荊棘。

三兩隻褪毛的大狗在人家的門口昏睡。這末清靜與安閑的小街道連賣炸麻花，糖燒餅的小販都歇午覺去了。幾乎是沒遇到一個行人，當暨石轉過了南北街，靠城牆走，想着出南門去的時候。

到南城門的附近，瞥見有十幾個短衣服的人正在圍着城門洞中黑磚牆上的甚麼東西。那是常常貼殺人告示的地方，滑順的公事式的字體上用紅硃標過，總有些「某某，槍掠，……勒贖，供認不諱」那類的例行話，後面就是「着卽正法以儆效尤」的人名，……年紀，籍貫，一氣寫下去。那是正法後的「俾衆周知」的公事。他每次從城門口出入；常常看到新的告示。也常常有一些觀衆，不是希奇的事。

這回他見到那羣人用粗毛手巾擦着汗，爭上前去看那些罪惡的宣揚。他却加緊了自己的脚步，如同那城門洞中有藏住的魔鬼怕附了身上去，趕快穿過去。

他很謹慎地連那些圍觀告示的人們的衣角也不會觸着。

輕輕地但是迅速地，他踏着新泥在安靜的大街與挑水的胡同中走。末

後他立在一條小巷西端的門口。顯然的容易辨認，這門口的簷下有兩棵孤寂的水蓼花，雖然那紫穗般的花頭還沒開放，淺綠的嫩萼中却隱隱地包着淡色的紅暈。

他站住，深深地喘一口氣，從頭上將粗麥辨做的草帽摘下，在左手中微微擺動。像是尋思也像是休息，過了幾分鐘，他終於走進門去，但又退回一步，向來路的巷口上看看，剛剛有個挑西瓜担子的鄉下人走過去。